

中華民國帆船協會
2019 年馬來西亞麻六甲帆船公開賽
帆船項目教練、選手遴選辦法

- 一、 經 108 年 8 月 28 日第十一屆第 22 次選訓會議決議通過。
- 二、 比賽日期：108 年 10 月 11 日至 13 日
- 三、 預計參賽項目及人數

項次	項目	人數
1	雷射教練	1
2	雷射選手(雷射標準、幅射男子、幅射女子、4.7 男子 U18、4.7 女子 U18)	8
3	樂觀教練	1
4	樂觀選手	4
	人數總計	14

四、 教練遴選：

(一) 條件：

- 1. 具有帶隊經驗者。
- 2. 具備帆船教練證者。

(二) 遴選方式：以入選參賽選手之實際指導教練為優先考量。入選人數相同時，由本會選訓委員會開會決議。

五、 選手選拔：依據 108 年全運會賽事遴選代表隊選手。

六、 附則：

- (一) 入選代表隊之教練、選手未能參加集訓/參賽或違反集訓/參賽相關規定者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。
- (二) 選手若故無法參賽，參賽名單將依據候補名單依序遞補；若選訓會議另有討論相關遞補辦法，則以選訓會議討論決議為主。

七、 本遴選辦法經本會選訓委員會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